

股票简称：西部证券

股票代码：002673.SZ

债券简称：20 西部 01

债券代码：149176.SZ

债券简称：20 西部 02

债券代码：149216.SZ

债券简称：20 西部 D1

债券代码：117599.SZ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发行人：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ESTERN SECURITIES CO., LTD.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區東新街 319 号 8 幢 10000 室

债券受托管理人：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2021 年 2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募集说明书》、《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编制。东吴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吴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东吴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核准文件及发行规模

（一）20 西部 01、20 西部 02

2019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债券融资规模及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提案》，决议一致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转授权公司董事长，在确保风险控制指标、流动性监管指标以及各类债务融资工具的风险限额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机构规定的前提下，择机办理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债务融资品种、融资金额、发行时间、期限、利率、融资资金使用及管理，上述提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5月21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提案。

2020年3月4日，公司召开董事长联席会2020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提案》，决定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含40亿元）。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证监许可[2020]893号），公司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40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的方式，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

（二）20 西部 D1

2019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债券融资规模及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提案》，决议一致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公司董事会转授权公司董事长，在确保风险控制指标、流动性监管指标以及各类债务融资工具的风险限额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机构规定的前提下，择机办理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债务融资品种、融资金额、发行时间、期限、利率、融资资金使用及管理，上述提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5月21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提案。

深交所于2020年6月8日出具《关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20〕465号），允许公司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净资产60%的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并在深交所上市。

二、公司债券概况

（一）20西部01

1、发行主体

本期债券的发行主体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

本期债券的名称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3、发行规模

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20亿元。

4、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的期限为3年期。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每张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形式

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7、债券利率

本期债券票面年利率为3.77%。

8、发行首日

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第一日，即 2020 年 7 月 24 日。

9、发行期限

发行首日至 2020 年 7 月 27 日，共 2 个交易日。

10、起息日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7 月 27 日。

11、付息日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7 月 27 日为该计息年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兑付日

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3 年 7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3、利息登记日

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利息登记日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执行。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4、付息、兑付方式

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5、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16、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 账户名称：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市东大街支行

银行账号：3700012129200900118

(2) 账户名称：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9902986610369

(3) 账户名称：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钟楼支行

银行账号：26145001040023776

17、信用等级及资信评级机构

经联合评级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 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A 级。

18、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承销方式

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组织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0、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本期债券发行采取面向网下专业投资者询价、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配售的发行方式。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本期债券上市后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专业投资者参与交易，普通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专业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21、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

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22、上市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23、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

24、质押式回购

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25、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 20 西部 02

1、发行主体

本期债券的发行主体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

本期债券的名称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

3、发行规模

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

4、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2 年期。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每张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形式

本期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7、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

本期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3.68%。

8、发行首日

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第一日，即 2020 年 8 月 27 日。

9、发行期限

发行首日至 2020 年 8 月 28 日，共 2 个交易日。

10、起息日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8 月 28 日。

11、付息日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8 月 28 日为该计息年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兑付日

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2 年 8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3、利息登记日

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利息登记日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执行。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4、付息、兑付方式

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

单。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5、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16、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 账户名称：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市东大街支行

银行账号：3700012129200900118

(2) 账户名称：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29902986610369

(3) 账户名称：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钟楼支行

银行账号：26145001040023776

17、信用等级及资信评级机构

经联合评级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 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A 级。

18、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承销方式

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组织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0、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

本期债券发行采取面向网下专业投资者询价、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配售的发行方式。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的专业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本期债券上市后将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专业投资者参与交易，普通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专业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21、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

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22、拟上市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23、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和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其中，公司拟偿还的债务包括将于 2020 年 9 月到期的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5 西部 02；债券代码：112283）及将于 2020 年 12 月到期的次级债券（债券简称：15 西证 01；债券代码：118941）。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净额中，公司拟用于偿还债务的募集资金金额合计不超过 10 亿元，其余部分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24、质押式回购

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25、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三）20 西部 D1

1、债券名称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0 西部 D1”。

2、本次发行规模：

本期债券的发行规模为 30 亿元。

3、票面金额：

本期债券每张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4、债券期限：

本期发行的债券期限一年。

5、计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

6、还本付息的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兑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办理。

7、起息日：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11 月 27 日。

8、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 11 月 27 日。如遇法定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9、到期日：

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1 年 11 月 27 日。

10、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11 月 27 日。如遇法定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11、计息期限

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6 日。

12、债券利率：

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4.20%。

13、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期债券将以非公开方式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且符合《管理办法》的专业机构投资者发行，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14、承销方式：

本期债券由发行人自行承销。

15、转让场所：

本期债券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依法向发行对象发行、转让。

16、税务提示：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17、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到期债务和补充营运资金。

三、重大事项

（一）事项基本情况

2021 年 2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总经理任免的提案》。公司原总经理何方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何方先生仍担任公司控股子公司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何方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根据公司董事长徐朝晖女

士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同意聘任齐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任免的提案》。因公司原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齐冰先生任职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同意聘任陈伟先生为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审议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提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同意聘任朱松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相关个人简历

1、齐冰先生个人简历

（1）基本情况

齐冰，男，汉族，民盟盟员，1972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1994年7月参加工作，已取得一般证券业务执业资格、经济师职称。

（2）主要学习经历

1990.9-1994.7，就读于陕西工商学院工业外贸专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

2010.9-2013.12，在西安交通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习，硕士学位，在职攻读。

（3）主要工作经历

1994.7-1997.7，在中谷粮油集团中实实业公司工作；

1997.7-2000.12，在陕西信托公司西安东新街营业部工作；

2001.1-2001.8，在西部证券西安东新街营业部工作；

2001.8-2002.4，在西部证券投资管理总部担任交易员；

2002.4-2004.6，在西部证券客户资产管理总部先后担任投资经理助理、研究员；

2004.6-2005.3，在西部证券投资管理总部先后担任研究员、投资经理；

2005.3-2006.12，担任西部证券银证通营销中心副总经理；

2006.12-2008.5，担任西部证券西安吉祥路营业部副总经理；

2008.5-2009.7，担任西部证券客户资产管理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2009.7-2009.8，担任西部证券客户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

2009.8-2012.12，担任西部证券上海第二分公司总经理；

2012.12-2019.3，先后担任西部信托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2014.11-2019.3，担任西部证券监事；

2019.3-2020.12，担任西部证券合规管理部总经理；

2019.7 至今，担任西部证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

齐冰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陈伟先生个人简历

（1）基本情况

陈伟，男，汉族，中共党员，1972 年 5 月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1995 年 7 月参加工作，已取得一般证券业务执业资格、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资格、注册企业风险管理师资格，工程师职称。

（2）主要学习经历

1991.9-1995.7，就读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通信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

2002.9-2004.8，在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专业研究生班学习，结业。

（3）主要工作经历

1995.7-2001.1，在陕西证券西五路营业部任电脑部经理；

2001.1-2005.9，在西部证券西安西五路营业部任电脑部经理；

2005.9-2011.2，在西部证券稽核部担任信息技术审计岗；

2011.2-2012.9，在西部证券董事会办公室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助理；

2012.9-2014.1，担任西部证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

2014.1-2016.3，担任西部证券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

2016.3 至今，担任西部证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2019.9 至今，担任西部证券（西安）投资有限公司合规风控总监。

陈伟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3、朱松先生个人简历

（1）基本情况

朱松，男，汉族，中共党员，1978 年 1 月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2000 年 8 月参加工作，已取得一般证券业务执业资格。

（2）主要学习经历

1996.9-2000.7，就读于华南理工大学企业管理专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

（3）主要工作经历

2000.8-2007.10，担任工商银行上海分行国际业务部外汇及衍生品交易员；

2007.10-2014.1，历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资金总部营销主管、资金总部资管团队主管、金融市场部资产管理处非标及外币投资团队主管；

2014.1-2020.10，历任东方证券资金财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资金管理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资金管理总部总经理；

2016.2-2020.10，担任上海东证期货有限公司董事；

2019.4-2020.10，担任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2020.11 至今，在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作。

朱松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事项影响分析

本次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未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未对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决议有效性造成影响，上述人事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东吴证券作为“20 西部 01”、“20 西部 02”、“20 西部 D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上述相关事项后，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报告。

东吴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券受托管理人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赵昕、罗秀容

联系电话：0512-62938580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